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 
承辦人：黃榮彥  
電話：(02)7736-6132  
電子信箱：andrehuang612@mail.moe.gov.  
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一)字第115005144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原函影本、附件 (A09000000E\_1150051445\_senddoc1\_Attach1.PDF、  
A09000000E\_1150051445\_senddoc1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辦理桃園市、臺南市及高雄市之  
中央社會住宅招租資訊一案，檢附原函（含附件）影本1  
份，請查照並轉知同仁參考運用。

說明：依本部人事處案陳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15年5月18日總處  
給字第1150016026號書函辦理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

副本：本部各單位(人事處除外)



總收文 115.05.20



1150047964